

八旬翁巴士樓梯跌死 車長涉危險駕駛被捕

油麻地昨日發生罕見奪命意外，一名八十二歲老翁在巴士埋站停定後，從上層步落樓梯時失足滾下，當場頭破血流，送院搶救無效。司機事後被警方以涉嫌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被捕。有法律界人士及交通運輸業界質疑警方是否控罪過重，並呼籲目擊經過的市民出來作證，講述事發經過。

本報記者 吳國洪

不幸在巴士上層擬下車時摔死老翁楊×華（八十二歲）。而被警方控以重罪可能判監三年的巴士司機李×偉（五十四歲），事後獲准保釋候查。

疑踉腳直滾下樓梯

事發昨日下午二時零七分，李×偉駕駛行走九巴1A線雙層冷氣巴士，沿秀茂坪往尖沙咀，現場消息稱，巴士抵達彌敦道近永星里停車埋站，車停定後乘客開始下車。此際，事主在上層下車時，疑踉腳突然失重心直滾下樓梯，當場頭破血流昏迷，乘客譁然，司機即時上前了解情況，並隨即報案求助。傷者送院搶救至下午二時四十三分被證實死亡。涉案巴士司機因涉嫌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被捕，事後獲准保釋候查。

西九龍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正調查案件。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經過或有資料提供，請致電二七七三五二五八或二七七三五二二三與調查人員聯絡。

九巴發言人回應傳媒查詢時說，對有乘客在巴士上昏迷，送院後不治感到遺憾。正透過警方聯絡死者家屬，由於該名乘客死因有待調查，暫不作評論。發言人稱，已即時暫停有關車長的職務。

有法律界人士指出，執法雖然從嚴，但亦要視乎情況而定。他說，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，根據簡易治罪條例，最高罪罰為入獄三年，他呼籲目擊過程的乘客作證人，講述事件的經過。

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九巴分會副主任鍾健華說，乘坐巴士的市民



▲作工將老翁的遺體抬走（麥國良攝）

民應依從乘車指示，便是上落車時要小心和抓緊扶手，尤其長者要自行評估自己的體能，千萬不要勉強登上層。他稱，現時的巴士當打開車門後，便會「鎖死」引擎不能開動；相反車未停定時，巴士上亦有告示提醒乘客，不要離開座位。

業界質疑控罪過重

鍾健華表示，巴士司機埋站後，會關注左面的倒後鏡，了解乘客登車和落車情況。接着便是查看車廂的「中間」倒後鏡，了解車廂的狀況。最後便是透過司機位的「潛望鏡」，查察上層是否仍有人下車。他解釋，巴士埋站上落客並無限時，司機需視乎情況作即場決定。他呼籲行動不便的長者，最好留在下層。

巴士乘客在車上受傷事件不時發生。上月十日，一名五十六歲男子乘坐青衣島往旺角的雙層巴士時，在長沙灣區下車時，巴士遇交通燈改號急停，事主在車廂跌倒受傷，事後傷重不治，警方以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，控告相關巴士司機。此外，同月有內地來港的祖孫三人，乘坐機場巴士途經觀塘時，疑巴士在交通燈位前急煞車，抱着孫女的祖母失重心，兩人同告跌傷。



▶發生跌死乘客事件的「直落式」巴士樓梯

警破油麻地淫窟拘20「北姑」

【本報訊】記者麥國良報導：警方在油麻地破獲規模的賣淫集團，拘捕二十名內地女子。該個由黑幫操控淫窟，不惜花重金租用二十一間分租套房，作為宿舍或交易陽台，每次肉金約二百元左右，專做熟客生意。由於警方四日前曾在該些單位「拉人」，將會引用色情場所條例申請封屋令。

入境處人員參與行動

負責今次行動為警方西九龍總區特別職務隊探員，只出動十二人，配合行動的尚有入境處七名人員，協助即時核實被捕各人身份。行動中，警方扣查二十名女子，年齡由十八至三十九歲不等，她們分別持雙程證或護照入境，涉嫌違反入境條例。若控罪成立將會被判收監。

被警方搗破的淫窟位於油麻地南京街二至六號，在上址兩層樓分別租用共十一間套房，作為賣淫女子的宿舍。另在對面馬路另一座大廈再租用十間面積二百呎的套房，作為交易陽台，所有套房皆有獨立的衛生間，主要做熟客生意，偶會到街頭兜客。該集團生意旺盛時，連宿舍也用作為不道德交易場所。每次性交易由二百元至二百二十元不等，賣淫女子只能獲一半肉金，其餘為集團收益。該集團為防警方「放蛇」，在所有單位內安裝閉路電視系統監察，但卻不作錄影。

引用條例申請封屋令

警方早前接獲線報，得悉該集團運作約一個月，於是展開調查，四日前便在上述單位拘捕男主持及拉客的「職員」，前者判監四個月，後者則罰款五千元。被捕女子因違反入境條例，亦判監六個星期。警方成功拉人後，幕後主腦錯誤估計探員不會再跟進。事實卻相反，警方仍然密切關注該集團動向，並與入境處部署今次聯合行動。昨午探員掩至相關單位拍門入內調查，過程順利並未遇到反抗。經入境處人員查閱證件後，所有女子疑違反入境條例被捕。

出租單位作賣淫場所，若警方成功檢控相關人



▲涉嫌違反入境條例的內地女子被帶返警署調查（麥國良攝）

▼涉嫌出租部分單位供色情用途的油麻地舊樓（本報攝）

士入罪，當該單位第二次再被成功「放蛇」，警方便可依色情場所條例向法院申請封屋令，使該單位在三個月內不能出租或放售。

有知情者稱，這類單位多為品流複雜的舊式大廈，放盤沒有人承接，放租租金也不會「理想」，惟賣淫集團卻往往肯多付兩至三倍租金，作為營業場所，利誘業主放租。有法律界人士指出，業主出租單位作賣淫場所，表面可認稱並不知情，但相關單位接二連三出事，警方便有理由懷疑他「涉嫌協助經營不道德場所」而遭檢控，若罪成有機會被判監，業主「得不償失」。

疑初來港未適應異鄉生活 印傭思鄉成狂圖跳軌



▲意圖跳軌的印傭被送院檢查（俞凱穎攝）

【本報訊】記者俞凱穎報導：一名來港工作的印傭思鄉病發作，多次走到大埔太和港鐵站企圖跳軌自殺，幸皆被職員及時制止；該名「跳軌常客」昨午又再出現，在月台邊奔跑大叫大喊，險象環生，多名職員合力上前將其制服，報警送院處理。

失常印傭Sutri（二十六歲），據悉她初來港工作不久，疑因未適應異地生活，再加上想念親人，致思鄉成狂；過往她有多次企圖跳軌紀錄，港鐵職員已視之為常客。現場是大埔太和港鐵站往九龍方向月台。昨午一時許，該站職員發現身穿便服的事主在上址獨自徘徊，繼而一邊大聲喊叫，一邊在月台邊狂奔，似欲隨時跳落路軌，數名職員即採包圍策略，成功制服印傭並拉返安全地方後，報警求助。

港鐵職員合力制服

警方到場調查，懷疑有人意圖跳軌。警方先將印傭帶返報案室問話，因見她情緒不穩，便聯絡其僱傭公司代表及朋友前來了解情況，兩人陪同事主送院觀察，由醫生診斷其是否患有精神病，再轉介有關方面跟進。

有關注外傭傭工表示，僱主面對外傭自殺等突發事件時，往往會不知所措，唯有臨急抱佛腳打九九九報警求助。若要避免悲劇發生，僱主應先未雨綢繆，解決之道，首先要清楚了解外傭生活背景，留意其行為舉止，同時作為僱主也有責任，勿給過重工作量而對傭工構成壓力。社工稱，曾有外傭來港工作半年都無假放，或因語言不通，這些都會成為壓力來源，僱主應多加以關心。

私家車疑遭縱火焚毀

【本報訊】一輛停泊元朗橫洲露天車場的紅色私家車，昨日凌晨二時許，被職員發現失火，企圖用滅火筒撲救不果，於是報案求助。消防員趕至拉喉射水，很快便將火撲熄，惟私家車經已嚴重焚毀。消防員追查起火原因時，不排除為縱火案交警方跟進。警方正聯絡車主了解其背景資料，協助追捕放火狂徒。



◀消防員在現場撲救

貨車首尾相撞困司機



◀司機被困車頭由消防員救出

【本報訊】兩輛重型貨車昨午駛經沙田大埔公路時，突然發生頭尾相撞意外，後車司機因機件凹陷夾腳被困，需由消防員到場救出送院，幸無性命危險。

意外現場為沙田大埔公路往大圍馬場對開。事發昨午一時四十八分，當時一輛重型貨車駛至上址時，因應路面情況收油慢駛，惟尾隨其後貨車未及反應，兩車首尾相撞。撞及前車的貨車車頭凹陷，司機左腳受傷被困，要由消防員到場救出送院。兩車司機事後皆通過酒精呼氣測試。

閉門火焚元朗鐵皮屋



◀鐵皮屋被熊熊大火焚毀

【本報訊】元朗逢吉鄉兩間沒人住、被用作雜物室的鐵皮屋，昨凌晨閉門失火。由於風高物燥，火勢一發不可收拾，消防員趕至拉喉迅即將火撲熄，但兩間屋已變成灰燼。

事發昨日凌晨四時許，有逢吉鄉村民在睡夢中，被燒焦味所驚醒，於是追尋來源，發現村內有鐵皮屋起火，大驚走出查看確定地點和報案，村民曾企圖自行撲救，惟火勢一發不可收拾，並迅即波及相連的另一間鐵皮屋，村民改變策略圍堵火勢防範蔓延。消防員雖迅即趕至，惟兩間用鋅鐵和木板蓋搭的土多房火光熊熊，經已燒通頂。消防員花了約三十分鐘將火撲熄，惜兩單位變成一堆焦炭。消防員調查後相信火警沒可疑，不排除是有人遺下火種惹禍。